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BA INVESTMENTS LIMITED

開明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8)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

業績

開明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分列如下：

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營業額	2	79,621,122	419,969,608
出售上市證券之成本		(79,707,948)	(358,969,335)
其他收入	3	12,477	256,201
其他虧損淨額	3	(27,365,973)	(29,455,986)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		(668,410)	(8,505,577)
應收投資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		(2,900,000)	(225,000)
行政及其他經營支出		(3,305,598)	(7,751,161)
融資成本	4	<u>(75,747)</u>	<u>(1,063,167)</u>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34,390,077)	14,255,583
所得稅開支	6(a)	<u>-</u>	<u>(4,478,749)</u>
本年度(虧損)/溢利		<u>(34,390,077)</u>	<u>9,776,834</u>
下列人士應佔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u>(34,390,077)</u>	<u>9,776,834</u>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	7	<u>(3.25 仙)</u>	<u>0.92 仙</u>
攤薄	7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484	13,484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8	<u>24,490,291</u>	<u>54,173,459</u>
		24,496,775	54,186,943
流動資產			
應收投資公司款項		11,201,169	17,681,169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426,084	2,477,109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及按金	9	433,987	65,060
按公平值於損益賬列賬之財務資產	10	50,642,388	65,633,363
現金及銀行結餘		<u>5,000,222</u>	<u>9,205,670</u>
		67,703,850	95,062,371
流動負債			
應付費用		204,018	4,305,898
付息借貸		3,942,081	-
應繳稅項		<u>25,000</u>	<u>3,179,532</u>
		4,171,099	7,485,430
流動資產淨值		<u>63,532,751</u>	<u>87,576,941</u>
資產淨值		<u>88,029,526</u>	<u>141,763,88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597,782	10,597,782
儲備		<u>77,431,744</u>	<u>131,166,102</u>
總權益		<u>88,029,526</u>	<u>141,763,884</u>
每股資產淨值	11	<u>0.08</u>	<u>0.1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而編製。本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於損益賬列賬之財務資產按公平值列賬。

編製此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並新加下列與本集團之營運有關，並必須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採用之準則及詮釋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金融資產的重新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 界定收益資產的限制 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的相互關係
--	--

此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故此，並沒有需要調整過往年度之帳目。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及修訂本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財務報表之呈列 ² 借貸成本 ²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³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 之投資成本 ² 業務合併 ³ 改善有關財務工具的披露 ² 經營分類 ²
---	--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則除外，該準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內生效

³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內生效

本公司董事相信採用該等新訂，經修訂及修訂本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 營業額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所得款項--上市	37,234,821	71,493,814
出售按公平值於損益賬列賬之財務資產		
所得款項 -- 上市	38,911,133	345,645,588
期貨交易之收益淨額	-	143,473
上市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	2,935,168	1,876,733
非上市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	<u>540,000</u>	<u>810,000</u>
	<u>79,621,122</u>	<u>419,969,608</u>

由於本集團只有投資控股單一業務，以及本集團所有綜合營業額及綜合業績乃源於香港市場，因此並無依據主要業務及地區市場，呈列本集團於本年度及往年度之營業額及經營(虧損)/溢利。

3.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u>12,477</u>	<u>256,201</u>
其他虧損淨額		
按公平值於損益賬列賬之財務資產		
之未變現虧損淨額	(26,244,327)	(29,455,986)
期貨交易之虧損淨額	<u>(1,121,646)</u>	<u>-</u>
	<u>(27,365,973)</u>	<u>(29,455,986)</u>

4. 融資成本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其他於5年內償還借款利息支出	<u>75,747</u>	<u>1,063,167</u>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	145,000	120,000
- 往年撥備不足	25,000	5,000
	170,000	125,000
折舊	7,000	7,000
支付予關連公司之投資管理費用	1,733,597	2,300,000
應付給關連公司之特別獎金	-	4,138,896
員工成本，包括員工強積金計劃界定供款 12,339 港元（二零零八年：11,887 港元）	313,605	303,492
根據經營租賃租用物業之最低應付租金	240,000	240,000
	=====	=====

6. 所得稅開支

a) 由於本集團在本年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錄得稅項虧損，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任何撥備。（二零零八年：乃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 17.5% 作出撥備）。

b) 所得稅開支與本集團之會計(虧損)/溢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對賬：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34,390,077)	14,255,583
	=====	=====
以法定稅率 16.5%（二零零八年：17.5%）		
計算之稅項	(5,674,362)	2,494,727
毋須課稅溢利之稅務影響	(999,464)	(6,171,413)
不可扣除開支之稅務影響	1,531,837	7,547,403
未確認臨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1,017	614
未確認之未使用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5,140,972	608,258
往年度超額撥備	-	(840)
	=====	=====
所得稅開支	-	4,478,749
	=====	=====

c)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可供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之未動用稅務虧損 41,553,907 港元（二零零八年：10,396,500 港元）。然而，由於未能預測未來應課稅溢利之情況，因此並無確認遞延稅務資產。稅務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7.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期內股東應佔虧損淨額 34,390,077 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9,776,834 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059,778,200 股(截至二零零八年: 1,059,778,200 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並無攤薄效應之普通股,因此並無展示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

8.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值 減:減值虧損撥備	6,636,281 <u>(5,966,000)</u> 670,281	7,136,281 <u>(6,232,000)</u> 904,281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u>23,820,010</u>	<u>53,269,178</u>
	<u>24,490,291</u>	<u>54,173,459</u>
上市股本證券市值	<u>23,820,010</u>	<u>53,269,178</u>

於結算日,除未能可靠計算公平值之非上市股本證券外,所有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乃按公平值列賬。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乃經參考活躍市場所報之已刊載報價釐定。

9.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及按金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11,127	5,000
預付款	360,700	-
按金	<u>62,160</u>	<u>60,060</u>
	<u>433,987</u>	<u>65,060</u>

10. 按公平值於損益賬列賬之財務資產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於香港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49,627,608	63,487,466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	<u>1,014,780</u>	<u>2,145,897</u>
	<u>50,642,388</u>	<u>65,633,363</u>
	=====	=====
上市股本證券 之市值	49,627,608	63,487,466
	=====	=====

衍生財務資產指透過關連公司於一間財務機構進行貴金屬買賣。除非衍生財務資產乃作對沖之用，否則一律歸類為按公平值於損益賬列賬之財務資產。

11. 每股資產淨值

每股資產淨值乃根據資產淨值 88,029,526 港元（二零零八年：141,763,884 港元）及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止之發行普通股 1,059,778,200 股（二零零八年：1,059,778,200 股）計算。

管理層報告

財務業績

本年回顧，本集團錄得虧損約34,000,000港元，其中大約27,000,000港元是按公平值於損益賬列賬之財務資產之未變現虧損淨額。營業額下跌81%由419,969,608港元至79,621,122港元。淨資產值下跌37.9%由141,763,884港元至88,029,526港元。主要原因是本集團之投資組合的市值下跌。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共5,000,000港元。

業務回顧

金融危機衝擊了整個世界經濟，導致嚴重經濟不景氣和衰退，而香港無可避免地受影響。本集團擁有的投資組合內超過80%是上市證券，因此，本集團的表現亦大大受到資本市場和經濟不利波動影響。上市證券投資組合已分散在不同的公司及行業，但投資組合的表現給整體軟弱市況拉下來。特別是恆生指數下跌大約41%由22,849.20點(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到13,576.02點(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上市證券之市值亦下跌了37%由116,756,444港元至73,447,618港元，這和恆生指數的表現相約。本集團已採取更加審慎的投資方法去面對當前動盪的經濟環境。管理層保持一個健康的債務境況，付息借貸為3,942,081港元。

前景

於二零零八年，全球經濟遇到重大挑戰。大多數的主要經濟實力體系給衰退、失業湧現和信用收縮所動搖。在世界各地的股票市場明顯在下跌和動盪中，在一天內下跌7%已是司空見慣。G20工業國家已同意對抗全球金融危機和已提出了多項刺激經濟方案以利經濟復甦。中國揭開586,000,000,000美元刺激國內消費和防止經濟衰退加深。隨著主要經濟體系公佈各樣的刺激方案和其它的財政政策實施，恆生指數開始反彈。由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七日大約11,000點回升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3,600點，上升了23.6%。來自主要政府的重大財政支持將加強投資者信心，而金融市場亦逐漸回穩。然而，在市場還有許多不明朗因素，也許導致進一步動盪。

在來年，集團將繼續實施審慎的投資方法。管理層將會緊密地留意投資組合的表現，如有必要，將根據市場上的變化作出即時的反應。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共 5,000,222 港元（二零零八年：9,205,670 港元）。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具有足夠財政資源履行承諾及應付營運資金要求。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部份上市股本證券已抵押予關連公司以獲取孖展及借貸。

債務率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信貸合共 3,942,081 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無)，相對資產淨值約 88,029,526 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41,763,884 港元)債務率約為 4.48%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

資本結構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股份結構並沒有變動。

資金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金承擔及或然負債。

外幣波動

董事會相信，由於本集團主要以港元進行商業交易，因此所承受之外匯風險極低。

購股權

本公司並無購股權計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綜合業績，包括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項。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公佈所包含之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李湯陳會計師事務所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內所載之金額核對。李湯陳會計師事務所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所作之核證聘用，故此李湯陳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業績公佈發表任何核證聲明。

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陳宗彝先生、馮振雄醫生及鄧漢標先生。

企業管治

除有關董事之服務年期事宜偏離守則內條文第A.4.1條外，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內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現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然而，本公司全體董事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57條之退任條文。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守則所載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僱用 5 名全職僱員（二零零八年：5 名）包括集團執行董事。僱員之薪酬按市場薪酬而釐定。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會所知，公眾人士所持有本公司之股份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5%。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二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宗彝先生、馮振雄醫生及鄧漢標先生及執行董事李國祥先生，過去一年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

購回、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本年度內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年內一直遵照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

全年業績及年報之刊登

本業績公佈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uba.com.hk>)之「報告及年報」項目內刊登。二零零九年之年報將會稍後寄發予股東，並將會載列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之網站。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
李國祥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包括李國祥先生、鄭偉倫先生、黃潤權博士及周偉興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則包括陳宗彝先生、馮振雄醫生及鄧漢標先生。

* 僅供識別